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2018届本科生毕业实习实施细则

毕业实习教学环节是本科教学过程中最后一个十分重要的实践教学环节。通过这一环节，应使学生的专业技能和技术应用能力有更大的提高，创新能力获得进一步的培养；能在所从事的岗位上，综合地运用所学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技术，分析解决一些具体问题，并得到良好的动手操作训练和工程训练，从而提高综合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毕业实习环节教学也为学生的就业提供机会。

为了进一步规范2018届本科生毕业实习工作，根据学校教务处《关于做好2018届毕业设计（论文）与毕业实习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学校教学工作合格评估的整改意见和工程专业认证要求，加强对学院2018届本科毕业实习与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组织和管理，做好2018届毕业实习与毕业设计（论文）的各项工作，提高本科毕业设计教学质量，根据《湖南工学院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管理规定》（湖工教字〔2010〕41号）、《湖南工学院实习工作条例》（湖工教字〔2010〕50号的精神）、《湖南工学院“互联网+毕业实习”规程》（试行）和教务处、教评中心《关于推进我校毕业实习信息化管理的通知》要求，特制定本实施细则。教研室和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务必精心计划、精心组织、精心管理、精心指导，使毕业实习环节在保证学生的培养质量和增强其社会适应能力等方面起到良好的效果。

一、2018届本科生毕业实习的组织与管理。

根据学院工作安排，2018届本科生毕业实习采取学生自主分散实习，学院统筹要求，教研室组织实施，毕业设计（论文）指导教师具体负责的模式。按照学校《湖南工学院“互联网+毕业实习”规程》（试行）和教务处、教评中心《关于推进我校毕业实习信息化管理的通知》要求，采用“互联网+实习”模式，引入信息管理平台，利用互联网的各类终端，对实习过程进行全过程管理。教研室负责，根据毕业实习环节教学工作规范，针对本专业的实际，研究毕业实习工作的组织实施方案，组织编制本专业毕业实习实施方案等文件，组织毕业环节教学工作的实施并进行过程监控，确保毕业实习环节教学的良好秩序和质量。收集积累相关资料，总结毕业教学环节的经验，不断提高毕业环节的教学质量。

（一）学院职责。

组织实习动员会，原则上以专业为单位进行。实习动员会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就业形势分析、安全培训及网上操作培训。

1. 教研室职责。

1、明确实习标准与实习计划各项内容。

2、跟进实习整体情况了解：实习岗位的专业匹配度、学生岗位的落实情况、日志提交与批阅情况及实习任务完成情况等。

3、协助实习评估与实习总结。

4、对实习基地利用管理。录入实习基地岗位并派发给学生，审核平台推送的岗位并派发给学生。

5、解决学生和实习单位提出的问题，应在24小时内回复，不能回复的及时上报二级学院分管实习工作的院领导及跟进结果。

6、二级学院安排的其他事项。

教研室以实习大纲的形式明确实习标准，并拟定实习计划。实习大纲应包括实习岗位性质与类型、训练模块、任务要求、能力目标、实习过程成绩生成规则及提交实习资料的要求。实习计划包括的内容有：实习学生(专业、人数)、实习时间、实习任务及要求。

（三）指导教师职责

1、岗位审核。实习前，根据实习大纲与实习计划对学生自找岗位进行审核，不能通过审核时应说明原因以便学生明确实习岗位的类型及性质。

2、学生到岗确认。与实习单位沟通，确保学生安全到岗。

3、及时批阅与回复日志。帮助学生解决实习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包括：专业技术、实习生活、实习补贴、人际关系等各方面的问题。

4、实习检查。形式包括实地走访或通讯联系，其中通讯联系要求每周至少1次。

5、实习结束审核。通知学生提交资料，根据实习任务完成情况审核学生能否按计划时间结束实习，评定实习成绩

6、二级学院安排的其他事项。

（四）学院负责实习工作的教学秘书的职责：

1、学期初，生成本学院毕业实习的专业、学生、指导教师账号，录入实习计划。

2、协助学院分管实习工作的院领导与教研室主任，举行毕业实习动员会。

3、汇总整理实习材料，协助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组织评选年度“优秀实习生”，“优秀指导老师”。

4、对专业课程的信息反馈。收集专业课程，导入平台，以便学生通过实习对专业课程进行评价，评价维度包括：最有价值的课程、未被使用的课程、需要新增或加强的专业课程等。

（五）、实习岗位审核原则。

1、提供实习岗位的实习单位有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及固定的经营场所。

2、能安排有实践经验的实习指导人员。

3、提供的实习岗位符合专业培养方向。

 以下实习岗位不能审核通过：

1、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岗位。

2、学生不具备相应资格证的特种作业实习岗位。

3、夜总会、歌厅、洗浴中心等场所的实习岗位。

4、其他影响学生身心健康的实习岗位。

（六）实习管理流程



二、2018届本科生毕业实习的实施。

（一）、按照学校要求，2018届本科毕业生毕业实习统一纳入信息化管理平台，实习全过程必须在指定的平台，按照学生实习流程实施。平台网址：http://www.xybsyw.com.

（二）学生实习流程。

（三）具体实施。

1、确认实习岗位。将指导教师审核通过的岗位设为实习岗位，实习岗位来源有：

（1）学校提供岗位：学校实习基地提供的实习岗位。

（2）学生自找岗位：来自招聘会、网络平台、亲友推荐，经专业老师审核通过的岗位。

2、到岗实习。与实习单位协商确认到岗时间，录入实习开始时间及实习联络人，按时到岗实习。实习开始时间，一般不能晚于学院规定的最迟到岗时间。如有特殊情况需要延迟实习，需要书面申请并报批。

3、必须遵循实习单位的实习要求，明确实习岗位的工作内容、工作流程及工作目标，做到如下基本要求：

（1）遵守实习单位的工作纪律，不迟到、早退，无故缺勤；更不能因为不喜欢工作或不满情绪，未经沟通私自离岗。

（2）加强安全意识，遵守安全纪律，自尊自重；尊重指导师傅，主动融入，主动请教，虚心学习。

（3）对于实习工作遇到的问题，主动反思，主动沟通，寻求解决方案。

（4）按时间节点提交实习资料。

三、2018届本科生毕业实习要求。

1. 、实习过程的汇报。

根据学校的要求，每个实习学生必须将实习进展的情况定期进行汇报。汇报的方式有：日志、周志，实习总结，实习报告；汇报材料包括，实习工作记录、实习工作照片、实习工作方案、实习工作成果等。每个学生每周提交不少于600字的日志（篇数不限），每张工作照片按50字折算，且不可完全以工作照片作为日志提交。未达到最低要求的周数超过总周数的50%时，实习成绩评定为不及格。

1. 、 实习问题的反馈。

可通过日志或留言等实行反馈实习中遇到的各种问题：专业技术、实习生活、实习待遇、人际关系等各方面的问题，及时查阅专业指导老师的建议和回复。

1. 、 实习结束申请。

根据学院实习时间安排，提前7天申请实习结束。按学院的要求导出相关资料，含日志、实习成果报告等。

1. 、 毕业实习的相关评价工作。

实习生在申请结束前，要求完成对实习单位、管理平台及二级学院课程等方面的评价。

1. 、积极就业。

鼓励同学实习结束后留用原实习单位；实习结束后不在原实习单位留用的同学，也可主动应聘学校推荐的岗位，积极就业。

1. 、实习时间。

根据2014级人才培养方案，2018届本科生毕业实习时间是四周，学分数为4分，学院2018届本科生毕业实习集中安排在2017-2018-2学期第四到第七周。按照学校要求，2018届本科毕业生都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参加本科毕业实习才能获得相应学分。

（七）、2014级自动化卓越班本科生实习按照《自动化卓越计划企业培养阶段培养方案》执行。

（八）、部分学生因报考研究生、公务员，国家电网等特殊情况，或者选择在校内参加毕业实习，必须事前获得指导教师的允许，并报学院备案。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互联网+实习信息管理平台提交相关实习资料。

 电气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7年11月28日